

《献上今天》圣经深度行

第 12 讲：约翰福音的主要内容和思想

约翰福音是第四卷福音书，虽然约翰福音中从没有提及作者姓名，仅在约翰福音 21:24 全书即将结束时提到：“为这些事作见证，并且记载这些事的就是这门徒；”而“这门徒”就是：约翰福音 21:20：“耶稣所爱的那门徒”，也就是约翰福音 13:24-25 提到的在晚饭的时候，靠着耶稣胸膛说：“主啊，卖你的是谁？”的那门徒。教会的传统和大多数圣经学者都认为，靠着主胸膛的那个门徒，就是使徒约翰。使徒约翰原为渔夫，后蒙耶稣呼召成了十二门徒之一，与十二使徒之一的雅各，同是西庇太的儿子（马太福音 20:20）。耶稣升天后，约翰于早期基督教会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，老年被发配地中海中的拔摩岛，他是惟一在第一世纪末仍存活的使徒。传统上认为，约翰福音是在他老年时所写的。

约翰福音非常有特色，具体表现在：

1. 本书一开始就从“太初”说起，不提主降生的事，不叙祂的家谱，不提祂的受试探，却指出主（道）在创世以前就存在，与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犹太人认为“道”代表神的话，“道”原文的基本意义就是“言语”。在旧约中，神以“言语”创造天地，也以“言语”代表祂的心意（如诗 119:3、9）。因此，“言语”可代表神的能力或旨意，即代表神本身。对希腊人而言，“道”是维系万有的“能力”，是充满万有的“理”。所以“道”对外邦、犹太人都代表着统治宇宙，表现神存在的名词，是万有真源。约翰以“道”形容耶稣的“先存性”、“永存性”和“神性”。短短十八节经文内，约翰将基督的神性与人性，及世人拒绝或接受祂的态度，用优美精练的文笔表现出来。
2. 全书以七个神迹为主要的架构，他们是使水变酒、医大臣之子、医好三十八年之病者、五千人吃饱、耶稣海面行走、医好生来瞎眼的、拉撒路复活。需要指出的是，约翰所说的“神迹”一字，原文意思并非指异能或奇事，而是指“记号”，都具有特殊的意义。同时以“神迹”配以不同的讲论，比如五饼二鱼的神，引出生命之粮的论谈，世界之光的论谈，到医治生来瞎眼的神迹，拉撒路复活神迹引出耶稣是复活、是生命的论谈，此外还有有关重生、活水江河、好牧人等讲论。无论是神迹还是讲论，从不同的角度刻划耶稣基督的形象和生平，让我们可以从中了解耶稣基督的所是和所作。
3. 全书为基督所作的七大见证，分别是：父的见证、子的见证、子工作的见证、圣灵的见证、圣经的见证、先锋的见证、门徒的见证。因此，又称为“见证的福音书”。
4. 本书有七个广为人知的“我是”开始的句子，分别是：我是生命的粮、我是世界的光、我是羊的门、我是好牧人、我是复活，我是生命、我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、我是葡萄树。意在表明，基督乃是神自己来满足人一切的需要。

约翰福音把主的心意揭开，叫世人知道祂是神的儿子，也叫人因相信神而得永生。基督要求我们对祂的身分作出回应。我们只有两个选择——拒绝祂、死在自己的罪中；或接受祂、在祂里面得永生。这永生是在我们住在祂里面的那一刻便开始了。